

創知中學

入學申請表

申請編號：_____

報名日期：_____ 考試日期：_____ 報考年度：_____ 報考年級：中____級

申請人中文姓名：_____	相片
申請人英文姓名：_____	
出生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出生地點：_____	
性別：男 / 女 籍貫：_____	
身份證號碼：_____	
香港住址：_____	
首次來港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在香港出生不需填寫)	
報考本校之前是否曾在本港就讀：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是否需要本校提供特殊學習需要的支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最近就讀學校名稱：_____ 年級：_____	
現正修讀的香港 DSE 選修科目(如有)：_____ (高中適用)	

家長或監護人：
姓名：_____ 香港身份證號碼：_____ (如有) 職業：_____
聯絡電話：_____ 與申請人之關係：_____

備註：

- 填妥申請表後，請連同以下的文件交回本校辦公室：
 - 過去兩年成績表正本及副本
 - 身份證明文件正本及副本
 - 申請人的近照 2 張
 - 報名費\$50
 - 課外活動紀錄表正本及副本
- 本校將安排報名者面試及筆試，詳情稍後通知。
- 報名時間：上午 9 時至下午 4 時(星期一至五)，上午 9 時至中午 12 時(星期六)
報名地點：本校辦公室

得知本校之途徑：

- 本校學生/校友介紹 朋友/家人介紹 社工介紹 教育局介紹
 學校網頁 老師推介 其他：_____

申請人如有兄弟姐妹正在／曾在本校就讀，請填寫下表：

姓名	班別	年份

如有推薦者，請填寫下表：

姓名	服務機構	關係

(以下由校方填寫)

考試日期					報名負責人			
口試負責人					取錄負責人			
入學試成績	中文	%	英文	%	數學	%	取錄決定	取 / 不取

創知中學

新生考試／面試證

姓名		申請編號		性別	男 / 女
時間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星期) 上午/下午 _____ (請提前十五分鐘到校)				
面試地點	九龍何文田公主道 14 號				
注意事項	1. 憑此考試／面試證入校，切勿遺失。 2. 請自備所需文具，投考中一、二者不得使用計算機。 3. 遲到三十分鐘者，不得進入試場。 4. 如有特別情況須通知本校，請致電：27144115。				
相 片					



獎學金、學費獎勵及清貧學生學費減免計劃 (2024-2025 年度)

項目	金額	獲獎學生	條件	需否申請	
1	各項獎學金： 參考本年度學生手冊獎學金詳細資料以及學校網站： www.scientia.edu.hk			不用申請	
2	學費獎勵	獎勵 全年學費	中一新生	- 「中一入學前香港學科測驗」成績 - 中、英、數三科合格 - 小六操行 B+或以上	不用申請
			中二至 中六	- 2023-2024 學年全年學業成績屬全級前 3 名 - 各科成績合格 - 下學期操行 B+或以上	不用申請
			中一至 中六	- 2023-2024 學年於具備代表性的全國性或國際性的學術或體藝比賽中獲獎(須提交證明文件) - 得校內相關老師推薦提名 - 經「學生獎助學金委員會」最後決議	需要在回條內別選『申請』，並呈交證明文件及相關校內教師推薦信。
	學費獎勵	獎勵 1/2 學費	中二至 中六	- 2023-2024 學年全年學業成績屬全級前 10 名 - 中英數必須合格 - 下學期操行 B 或以上	不用申請
			中一至 中六	- 2023-2024 學年於具備代表性的全港性或區域性的學術或體藝比賽中獲獎(須提交證明文件) - 得校內相關老師推薦提名 - 經「學生獎助學金委員會」最後決議	需要在回條內別選『申請』，並呈交證明文件及相關校內教師推薦信。
		獎勵 定額學費	中一至 中六	- 於 2023-2024 年度參加且按要求完成學校活動表現傑出者 - 得校內相關老師推薦提名 - 經「學生獎助學金委員會」最後決議	不用申請，由校內教師推薦。
3	清貧學生學費減免	減免全年學費 減免 3/4 學費 減免 1/2 學費 減免 1/4 學費	中一至 中六	- 學校將因應學生家庭經濟情況，參照「學生資助辦事處」的「調整後家庭收入」機制進行入息審查，並以校本方法評定申請人的資助資格及幅度。	需要在回條內別選『申請』，並呈交證明文件。

學費 2024-2025：

級別	中一至中三級	中四至中五級	中六級
全年	5,166 元(分十期)	12,730 元(分十期)	12,730 元(分七期)

備註：

- 學費獎勵／減免總和不會超過學生全年應付的學費。
正領取綜合社會保障援助（綜援計劃）及正得到學生資助辦事處的資助者，或開學後新註冊的學生都有資格申請學校清貧學生學費減免；惟學校資源有限，是否接受申請／減免數額將視乎學校當年整體的財政狀況及個別學生的家庭經濟情況而定。
- 申請者必須按學校要求於指定日期前提交一切相關的證明文件，倘資料不齊或逾期申請，學校將不會辦理；倘有欺騙成份，學校亦將追究處理。
- 本校教職工子弟於本校就讀經填表證明可以免收學費。
- 若學費獎勵中具代表性的獲獎項目是團體項目，必須在此項目中有各方面有突出表現才能獲得獎學金。